



敬啟者：

有關【2023-2024 年度學生津貼】事宜

由 2020/21 學年起，香港特區政府將 2,500 元的學生津貼恆常化。所有在香港就讀於提供本地或非本地課程的中學日校、小學和特殊學校及幼稚園的學生皆可獲得有關津貼。現階段申請人無須提交文件，有需要時政府才要求申請人提交所需文件。為照顧不同家長的需要，本年度除遞交電子申請外，家長仍可將填妥的紙本申請表格交回學校辦理，惟每名合資格學生只可透過電子或紙本方式**遞交一份申請**。

有關 2023-2024 年度 \$2500 學生津貼申請安排如下：

1. 第一階段「電子申請」安排：

學生家長可以透過「智方便+」手機應用軟件在 **2023 年 10 月 2 日**前提交申請，申請手續簡單方便，省時快捷。如家長未有在五月至八月期間，到指定地點申請，現在亦可在手機下載相關軟件，並到指定地點升級「智方便+」系統，就能夠輕易申請。申請人必須持有具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戶口，可以經「智方便」應用程式直接登入「學生津貼電子申請」網上服務；或掃描以下二維碼或點擊下方連結登入電子申請平台遞交電子申請。

學生津貼電子申請平台



(連結：<https://stgsesweb.edb.gov.hk/>)

電子平台將於 2023 年 9 月 14 日上午 6 時正啟用，並於 2023 年 10 月 2 日晚上 11 時 59 分後關閉。有關電子申請程序及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申請人可掃描以下二維碼了解詳情：

申請程序指引



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短片



申請人核實所有資料時需留意以下學校資料，以免因資料有誤而影響申請進度。

| 學校名稱 | 學校編號 |
|---------------|--------|
| 世界龍岡學校劉德容紀念小學 | 115177 |

2. 第二階段「紙本申請」安排：

在第一階段電子申請期限完結後，未有透過電子申請的學生，仍可透過紙本申請表遞交申請。十月上旬，學校會獲發未有申請的學生名單及紙本申請表格。紙本申請方法與以往一樣，家長必須透過學校遞交**紙本申請表格**。申請表格分為表格 A 及表格 B，將於 2023 年 10 月 3 日派發。

表格 A 為從未申請\$2500 學生津貼的學生或曾有重要學生資料更改（如轉校、更改學生名字等）的家長而設，家長必須在表格 A 上重新填寫所有學生資料及家長銀行戶口資料，並且自行小心核實及簽署後，將表格 A 交回學校轉交局方辦理。

表格 B 為曾經申請\$2500 學生津貼的學生而設，表格上已經預先填寫學生個人資料及家長戶口資料，如家長在本年度需要申請\$2500 學生津貼，只需核實表格上的資料無誤，如沒有需要更改，可在紙本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加上「✓」號，**簽署**後將表格 B 交回學校轉交局方辦理。

如表格 B 第 I 部分所列的主要學生資料（即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類別）需作更改，申請人需填寫表格 A 申請。

如表格 B 所列其他部分資料需要更新（即主要學生資料以外的資料），申請人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位置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作出修正（請勿使用塗改液或改錯帶），並留空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再透過學校送交局方辦理。

家長務必在**10 月 2 日前自行完成網上電子申請**，逾期不接受網上申請，只可以在第二階段透過紙本申請。而第二階段紙本申請表格，將於**2023 年 10 月 3 日**派發，家長請將**紙本申請表格在 10 月 10 日前交回學校**，以便學校有充足時間檢查，並在申請限期前轉交教育局辦理。

此致
各家長

陳進華校長謹啟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